

## 設立長老

參考經文：《提多書1章5~9節》

他既然作教會的領袖，作上帝的管家，就應該是無可指責的。他必須不傲慢，不暴躁，不酗酒，不好鬥，不貪財；要樂意接待人，喜歡做好事，莊敬自重，要正直，聖潔，能管束自己。

（提多書1章7~8節）

「長老」在教會中，是極重要的角色，不只在信仰上要成為典範，並要能用愛與接納包容軟弱者。曾有剛受洗的會友，向教會提出許多建議，一位長老就跟他說：「很抱歉，小會不同意。」這位會友對教會組織並不熟悉，便對長老說：「小惠（小會）是誰？為什麼她說不行就不行，讓我來跟她說說看！」原來，他並不知道「小會」是由教會長老們所組成，而非一個人。這個例子也提醒我們：到底長老是成全教會、彼此服事的人，還是意氣用事、攔阻教會事工發展的人呢？

保羅差遣提多前往克里特，其中一項任務就是辦理設立長老事宜。在一個充滿謊言、行事野蠻、好吃懶做之地（提多書1章12節），提多除了對外宣揚福音外，也必須堅固教會的管理與信仰根基。因此，在基督徒群體中樹立典範，並賦予管理之責，是當務之急。保羅提醒提多在教會設立長老，有兩個原則：在家庭與品格上，必須無可指責。

在家庭生活上：必須只作一個婦人的丈夫，或只作一個丈夫的妻子，兒女也信主，且沒有人告他們是放蕩不服約束的。在夫妻關係上，能在婚姻中持守一夫一妻的忠誠，才能帶領會眾持守與上帝之間獨一的信仰。在親子關係上，作父母的在家若不能使兒女順服，則表明他缺少作長老所需的同情和堅定意志，自然也不適宜擔負此責任。

在靈性與品格上：1. 不可有負面行為。若要成為教會領袖，必須持守品行，否則會成為敵人攻擊的破口。因此，長老要在心理上成熟、情緒管理要好、能自我節制。2. 正向積極的生命特質。為面對克里特島的挑戰，教會領袖的品格是重要焦點。保羅提到，在面對不認識的人時，要以樂意的心去接待；面對身邊的人時，則要好善、克己、正直、節制。擁有這些品格，才能面對他人的說謊、粗魯野蠻、好吃懶做。

最後，要成為長老，必須在信仰上持守真道，包含保羅和他的同工所教導的，及初代教會的傳統，目的是駁斥那反對正統教義的人，堵住他們的口。長老的設立，不是多一個頭銜，而是多一份責任與堅持。身為長老，要讓人口中談論的，是我們生命的品格，而非八卦與是非。

### 默想：

每次我們選長老時，原則是什麼？保羅的提醒與建議是什麼？

### 祈禱：

親愛的主，感謝祢設立教會並揀選長老，我願更多為教會的長老祈禱，願祢讓他們的信仰與生命越來越純全，使教會因此蒙福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禱告，阿們！